

如果怀疑自己患上职业病怎么办？



职业病伤残等级及工伤保险待遇举例：

工伤四级	尘肺贰期、尘肺壹期伴活动性肺结核等。	保留劳动关系，退出工作岗位： (一) 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二) 从工伤保险基金按月支付伤残津贴； (三) ……
工伤七级	尘肺壹期，肺功能正常等。	(一) 从工伤保险基金按伤残等级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 (二) 劳动、聘用合同期满终止，或者职工本人提出解除劳动、聘用合同的，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由用人单位支付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详见GB/T 16180 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工伤保险条例》)

劳动者权利和义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规定在职业活动中劳动者依法享有职业卫生保护的权利，同时劳动者有与用人单位共同防治职业病的义务。

劳动者享有哪些职业卫生保护的权利？

- ① 获得职业卫生教育、培训；
- ② 获得职业健康检查、职业病诊疗、康复等职业病防治服务；
- ③ 了解工作场所产生或者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危害后果和应当采取的职业病防护措施；
- ④ 要求用人单位提供符合防治职业病要求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改善工作条件；
- ⑤ 对违反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以及危及生命健康的行为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 ⑥ 拒绝违章指挥和强令进行没有职业病防护措施的作业；
- ⑦ 参与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工作的民主管理，对职业病防治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劳动者应尽的义务是什么？

- ① 应当学习和掌握相关的职业卫生知识、增强职业病防范意识；
- ② 遵守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规章和操作规程；
- ③ 正确使用、维护职业病防护设备和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 ④ 发现职业病危害事故隐患应当及时报告。



用人单位的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

职业病防治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建立用人单位负责、行政机关监管、行业自律、职工参与和社会监督的机制，实行分类管理、综合治理。

用人单位在职业病防治中的主体责任有哪些？

- ① 健康保障：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有效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
- ② 职业卫生管理
- ③ 源头控制职业病危害
- ④ 职业病危害申报
- ⑤ 定期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并报告结果
- ⑥ 危害告知
- ⑦ 培训教育
- ⑧ 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发现职业病病人或疑似职业病病人及时报告
- ⑨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报告、处理
- ⑩ 特殊劳动者保护（未成年工、孕期和哺乳期女职工）
- ⑪ 举证：如实提供职业病诊断、鉴定所需的相关资料
- ⑫ 承担职业健康检查、应急事故处置、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疑似职业病病人医学观察等费用



职业病防治基本知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于2002年5月1日施行，2018年12月29日为适应国家机构改革进行第四次修正。

什么是职业病？

职业病，是指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体经济组织等用人单位的劳动者在职业活动中，因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有毒、有害因素而引起的疾病。



我国的法定职业病有哪些？

《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将职业病分为10大类132种，如下：

类 别	举 例
职业性尘肺病及其他呼吸系统疾病	矽肺、煤工尘肺、电焊工尘肺等
职业性皮肤病	接触性皮炎、黑变病等
职业性眼病	电光性眼炎等
职业性耳鼻喉口腔疾病	噪声聋、铬鼻病等
职业性化学中毒	铅及其化合物中毒、一氧化碳中毒、苯中毒等
物理因素所致职业病	中暑、航空病、手臂震动病等
职业性放射性疾病	外照射急性放射病等
职业性传染病	布鲁氏菌病, 艾滋病（限于医疗卫生人员及人民警察）
职业性肿瘤	石棉所致肺癌、间皮瘤，苯所致白血病等
其他职业病	金属烟热等

用人单位的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

职业病防治工作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建立用人单位负责、行政机关监管、行业自律、职工参与和社会监督的机制，实行分类管理、综合治理。

用人单位在职业病防治中的主体责任有哪些？

- ① 健康保障：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有效的职业病防护设施和个人防护用品
- ② 职业卫生管理
- ③ 源头控制职业病危害
- ④ 职业病危害申报
- ⑤ 定期开展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评价并报告结果
- ⑥ 危害告知
- ⑦ 培训教育
- ⑧ 开展职业健康监护，发现职业病病人或疑似职业病病人及时报告
- ⑨ 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报告、处理
- ⑩ 特殊劳动者保护（未成年工、孕期和哺乳期女职工）
- ⑪ 举证：如实提供职业病诊断、鉴定所需的相关资料
- ⑫ 承担职业健康检查、应急事故处置、职业病诊断与鉴定、疑似职业病病人医学观察等费用

